




PRUDENTIAL
保誠保險

用心聆聽 實現您心

一筆過繳付所有保費
享每年8%^I保證預繳利率 —
相等於68.7%^{II}首年年度保費折扣



凡於2024年11月1日至12月31日，成功投保「誠」您所想儲蓄保並選擇以一筆過繳交全期5年保費，預繳保費可享每年8%^I保證預繳利率。您可透過此保證預繳利率於一開始時繳付較少的保費（相等於68.7%^{II}首年年度保費）。

保險計劃	保證預繳利率	期滿時之保證內部回報率 ^{III}	期滿利益（預繳保費之百分比）
「誠」您所想儲蓄保	每年8% ^I	 預繳保費： 每年3.80% (非預繳保費： 每年3.21%)	 預繳保費： 175.1%^{II} (非預繳保費： 已繳總保費的151.0% ^{II})

聯絡您的顧問或致電客戶服務熱線：

香港
澳門



(852) 2281 1333
(853) 8293 08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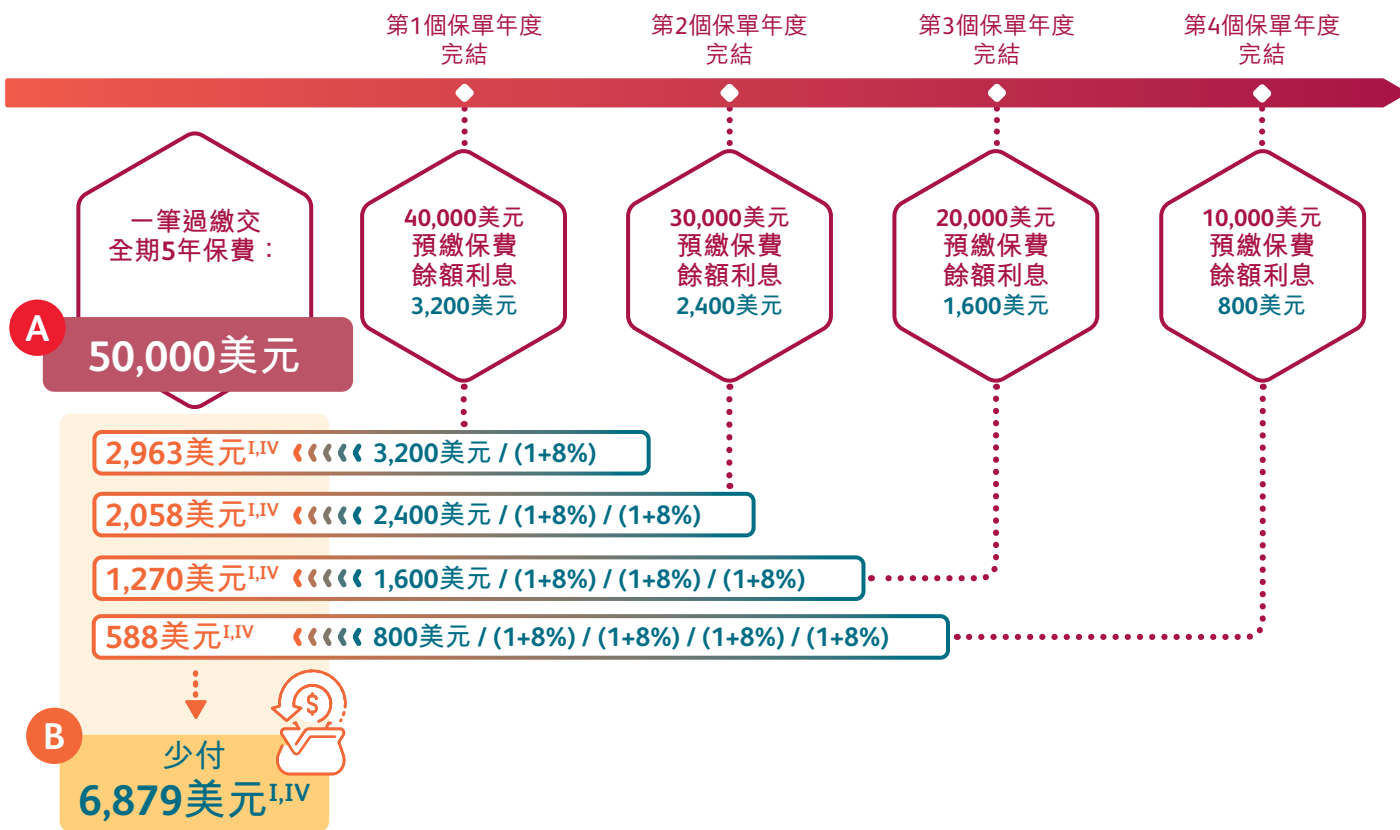


www.prudential.com.hk
www.prudential.com.mo

有關此推廣之詳情，請參閱相關條款及細則。

如何幫到您

舉例說，您可投保一份「誠」您所想儲蓄保，每年保費為10,000美元，並選擇於投保時一筆過繳交全期5年保費，您將可就預繳保費享有每年8%^{I,IV}保證預繳利率。換句話說，您可於一開始時少付6,879美元^{I,IV}保費。於第15個保單年度完結時，您將獲得75,500美元^{IV}的保證期滿利益，相等於每年3.80%的保證回報率和預繳保費的175.1%^{II}。



一筆過預繳保費

$$\text{A } 50,000 \text{ 美元} - \text{B } 6,879 \text{ 美元}^{\text{I,IV}} = 43,121 \text{ 美元}$$

以上數字只作說明之用。

- ^I 利息是預先兌現，所以此少付金額為利息的現有價值。而利息的現有價值是指未來利息總額在指定回報率下的現有價值。上述例子的指定回報率為每年8%。
- ^{II} 此數字以全捨方式調整至最接近的0.1%。
- ^{III} 以上內部回報率均以四捨五入方式調整至最接近的0.01%及僅供說明之用，並且我們假設：(i) 所有保費在到期前已全數繳付，並且內部回報率的計算不包括任何您要繳付的保費徵費（如適用）；(ii) 保單從未有就身故賠償作出任何賠償、未曾作出部分退保，並且沒有任何保單貸款。
- ^{IV} 於例子所展示的數字以四捨五入方式調整至整數。

條款及細則

1. 「誠」您所想儲蓄保之保證預繳利率（「保證預繳利率」）由保誠保險有限公司及保誠保險有限公司（澳門分行）（「保誠」或「我們」）提供，適用於2024年11月1日至12月31日，包括首尾2天（「推廣期」）。
2. 保證預繳利率適用於透過保誠的營業部或保險經紀（如適用）遞交之投保申請。
3. 保證預繳利率受配額限制及於配額用完後隨時終止而毋須預先通知。
4. 就享有此保證預繳利率，
 - (a) 客戶必須於推廣期內向我們成功申請並遞交已填妥之申請表格投保「誠」您所想儲蓄保（「指定計劃」）；
 - (b) 客戶於投保保單時必須選擇預繳保費選項（按保險計劃建議書所述），並於遞交申請時以一筆過的金額繳交本計劃全期5年保費（扣除如下列第6項所述的少付保費金額）及保費徵費（如適用）（「一筆過的金額」）；
 - (c) 以保證預繳利率計算的利息存入保費儲蓄戶口時，指定計劃必須仍然維持生效；及
 - (d) 客戶必須提供有效文件作證明，讓我們能按照有關法律/要求進行客戶盡職審查。凡符合條款4列明所有適用之要求的指定計劃方可享有保證預繳利率（「合資格計劃」），否則保證預繳利率將被取消。保單生效後，不可選擇此保證預繳利率的預繳保費選項。
5. 每年8%之保證預繳利率包括適用於保費儲蓄戶口的當時利率（現時為每年0.5%，非保證）及額外利率（每年7.5%）。該額外利率適用於繳付一筆過的金額扣除(a)全期5年保費徵費（如適用）及(b)合資格計劃於相關保單年度的已到期應繳保費（「預繳保費餘額」），但不適用於保費儲蓄戶口內任何多於預繳保費餘額之金額。如當時利率增加或減少，該額外利率（即於相關保單年度保證預繳利率當時利率之息差）將作出相應調整。預繳保費連同存入保費儲蓄戶口的利息將會於第2至第5年的保費到期時自動並全部用作支付保費。
6. 保證預繳利率令閣下可就合資格計劃起首時繳付較少的一筆過保費。少付的保費金額由保證預繳利率產生，相等於68.7%的首年年度保費（全捨到最接近的0.1%）。實際少付的保費金額在保險計劃建議書「基本計劃—預繳保費選項之說明摘要」中說明。於第4個保單周年日前，我們將會一筆過將以額外利率計算的利息（「額外利息」）存入保費儲蓄戶口。此外，於第2至第5年的保費及保費徵費（如適用）到期日前，我們將以當時利率計算之利息存入保費儲蓄戶口。
7. 一筆過的金額扣除第1年已到期的應繳保費及保費徵費（如適用）將會存入合資格計劃的保費儲蓄戶口。存入保費儲蓄戶口內之金額並非銀行存款，並將用作繳付保單第2至第5年到期保費及任何保費徵費（如保費徵費適用及未被另行繳付）之用。
8. 任何於第4個保單周年日前於合資格計劃作出的更改（包括但不限於(a)在保費儲蓄戶口提取現金而導致餘額少於餘下保費供款年期的應繳保費及保費徵費（如適用）或(b)更改名義金額），合資格計劃之額外利息將會全數被取消，而保費儲蓄戶口內的餘額將只會以當時利率積存利息。您將須於保費到期時向我們繳交所需之保費及保費徵費（如適用）。
9. 如於額外利息存入時或之前進行保單退保、部分退保或受保人身故，額外利息將被取消。
10. 若受保人於保單生效期間身故，保費儲蓄戶口內之餘額（惟須扣除任何未償還之貸款及利息）將連同身故賠償支付予保誠最後記錄上指定的受益人（如於保單下有所指定）。當保單終止（除身故原因外）或退保，保費儲蓄戶口內之餘額（惟須扣除任何未償還之貸款及利息）將連同退保價值支付予保單持有人。
11. 第4個保單周年日後，任何保留於保費儲蓄戶口的金額只會以保誠決定的當時利率積存，而該利率並非保證。
12. 保證預繳利率適用於每份合資格計劃。如客戶於推廣期內同時成功投保多於一份合資格計劃，並符合此條款及細則說明的所有其他條件，則每份合資格計劃均可享保證預繳利率。
13. 保證預繳利率不適用於2024年10月31日或之前已申請投保或已生效的指定計劃，或任何其他基本計劃、附加保障或任何保單轉換或計劃轉移。
14. 即使保單退保、期滿或失效，保證預繳利率產生的金額均不得轉讓予其他保單持有人或其他保單。
15. 上述保險計劃由保誠保險有限公司或保誠保險有限公司（澳門分行）承保，並分別受其個別保單內的所有條款及細則規限。有關產品詳情，請參閱由我們發出之產品小冊子及保單樣本內的條款及細則。
16. 我們保留權利隨時更改此保證預繳利率的條款及細則而毋須另行通知。如有任何異議，我們擁有絕對酌情權作最終決定。

註

您可以選擇單獨投保上述計劃，毋須同時投保其他類型的保險產品，除非該計劃只設附加保障選項，而必須附加於基本計劃。

以上產品介紹及其他有關資料只供參考之用，不能作為保誠與任何人士或團體所訂之任何合約或該合約之任何部分。在銷售過程中此單張必須與有關產品小冊子一起閱讀。有關保險計劃之產品完整條款、細則及風險披露，請仔細閱讀有關計劃之產品小冊子及保單文件。如有需要，保誠樂意提供保單文件的樣本以供您參考。

此單張僅旨在香港及/或澳門派發，並不能詮釋為保誠在香港及/或澳門境外提供、出售或遊說購買任何保險產品。如在香港及/或澳門境外之任何司法管轄區的法律下提供或出售任何保險產品屬於違法，保誠不會在該司法管轄區提供或出售該保險產品。

此單張由保誠保險有限公司及保誠保險有限公司（澳門分行）（保誠集團成員）所刊發。